

五七全話童姆林格

金鵝

畫燈子豐

譯瞻華豐



文化生活出版社

譯者序

《格林姆童話》是十九世紀初期德國的格林姆兄弟兩人 (Jakob Grimm, 1785—1863, Wilhelm Grimm, 1786—1859) 所搜集的童話。一共有二百十篇。這些童話是從德國的民間搜集來的，但是它們的來源並不是在德國一國，而是在歐洲各國；它們是歐洲各國所流行的民間傳說和民間故事。這些故事的起源年代，最早要追溯到一二千年前。因此《格林姆童話》是歐洲民間故事的一個總匯，也是歐洲及世界民間文學的一個寶庫。它曾被譯成好多國家的文字；蘇聯也有它的譯本。

《格林姆童話》是一筆文化遺產。它所描寫的，除了神怪和動物外，都是些舊時代的人物和舊時代的社會情形。在新時代，我們對於它，正像對於一切文化遺產一樣，是應該採取批判地接受的態度的。但是關於這部書，有兩點我們必須認清：第一，對於許多舊社會的不合理的情形，作者原來就是採取批判的態度的；或者是直

接的貶斥，或者是間接的諷刺；在這種情形下，我們不可把其反面的意思誤看成正面的意思。第二，童話中包含着好些進步的、積極的因素，這是我們應當注意的。關於這一點，人民日報的評論中說得很明確，它說：「對於兒童讀者，當然我們不會把這部作品當作一種指導他們當前生活和鬥爭的讀物來提倡；但是如果給兒童讀者以適當的指導，那麼包含在這部童話集中的許多進步和積極的因素，比如對於勤勞的讚揚和對於懶惰的鄙視，對於兇暴與邪惡的反抗和對於被虐待與損害者的同情，對於聰明和機智、誠實和勇敢精神的提倡等，是對他們有益的。」（見一九五二年七月三日北京人民日報「文化生活簡評」欄下。）

格林姆童話在中國曾經有人選譯過，但是還沒有人把它全部譯出來。現在譯者的計劃是要把它全部譯成中文，使中國的讀者能夠看到這部世界名著的全體。全書譯成中文約為五十萬字。現在分十冊出版。

本書是由英文本譯出的。格林姆童話有好幾本英譯本，現在譯者所根據的是一九四四年紐約 Pantheon 書店出版的 Margaret Hunt 所譯，James Stern 所校正

的譯本。這英譯本跟德文原文對照起來最爲接近，最爲忠實，所以譯者採取它做根據。譯者譯成中文的時候，也力求忠實；一方面顧到中文的流利，一方面保持原文的意義與風格。除了根據英譯本外，譯者另外參考蘇聯的選譯本，即一九五一年俄羅斯蘇維埃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教育部兒童讀物出版社所出版的 *Сказки Братьев Гримм*。凡在內容方面蘇聯的譯本者有刪改的，譯者都照着它刪改。

譯者要在此感謝吳朗西先生的建議這件工作，以及父親的爲這全部故事畫插

圖。

豐華齋 一九五二年八月廿二日於廣州。

— 三一 —

\$0118

目 錄

譯者序	一
金鵝	一
十二個獵人	一
賊和他的師傅	一
喬玲達和喬林哥兒	一
三個幸運的兒子	三
六個人到社會上去做事業	六
狼和人	八
狼和狐狸	四
石竹花	三

聰明的格雷蒂爾

寄

老人和他的孫子

寄

水中的女妖精

寄

小母雞的死

寄

魯斯蒂克大哥

寄

賭鬼漢斯爾

寄

幸運的漢斯

寄

漢斯的結婚

寄

金孩子

寄

狐狸和鵝

寄

窮人和富人

寄

唱歌的、高飛的雲雀

寄

看鵝的女郎

寄

金 鵝

從前有一個人，他有三個兒子；那最小的兒子被大家叫做「傻子」，老是被看輕，被愚弄，被譏笑。

有一次，大兒子要到森林裏去樵柴；他母親就給他一塊美麗的蛋糕和一瓶葡萄酒，免得他飢渴。

當他進入森林裏的時候，他碰到一個矮小的、頭髮灰白的老人；老人對他道早安，說：『請你給我吃一片蛋糕，喝一口葡萄酒；我很餓，很渴。』但是那聰明的兒子說：『倘使我把我的蛋糕和葡萄酒給了你，我自己就沒有了；你走吧！』他讓那矮人站在那裏，管自向前走了。

但是在把他一株樹砍下來的時候，他砍錯了一下，斧頭砍着了自己的手臂；他不得不回家去，把手臂綁起來。這是那矮小的、頭髮灰白的人所造成的事情。

這件事情發生過後，那二兒子到森林裏去樵柴；他的母親照樣地給他一塊蛋糕和一瓶葡萄酒。他也碰到了那矮小的、頭髮灰白的老人；老人也向他要一片蛋糕和一口葡萄酒。但是二兒子很聰明地說：「我給了你，自己就沒有了；你走吧！」他就讓那矮人站在那裏，管自向前走去。但是不久他也得到了懲罰；他砍樹砍了幾下之後，砍着了他自己的腳，於是他就只好被人抬回家去。

於是傻子說：「爸爸，讓我去樵柴吧。」他父親說：「你的兩個哥哥都因為樵柴而砍傷了他們的身體；你不要去吧，你不懂得怎樣樵法的。」但是因為傻子再三地要求，終於他父親說：「那末你去吧；你受了一次傷，就會變得聰明一些。」他母親給他一塊攏了水做而成的、在灰裏烤成的蛋糕，和一瓶酸的啤酒。

當他來到森林裏的時候，他也碰到了那矮小的、頭髮灰白的老人；老人向他招呼，說：「請你給我吃一片蛋糕，讓我喝一口你瓶裏的酒吧；我很餓，很渴。」傻子說：「我只有在灰裏烤成的蛋糕和酸的啤酒；如果你喜歡吃它們，我們就坐下來吃吧。」於是他們坐下來。當傻子拿出他的「灰蛋糕」來的時候，他看見它已經變



21

成一塊很精美的甜的蛋糕了；那酸啤酒也已經變成了上等的葡萄酒了。他們便一起吃，喝。吃過之後，那矮人說：『因為你的心地很好，你願意把你的東西分給別人，所以我將送給你好運道。在那兒有一株古老的樹；你去把它砍下來，就會在那樹根上發見一點東西。』於是矮人向他告別而去。

傻子去把那樹砍下來；當樹倒下來的時候，他看見有一隻鵝坐在樹根中間，牠的羽毛是純金的。他把牠抱了起來，帶著牠到一個旅館裏，預備在那裏過夜。那旅館主人有三個女兒；他們看見了金鵝，非常好奇，很想知道這隻奇怪的家禽究竟是什麼；她們想得到牠的一根金羽毛。

大女兒想：『我馬上就有機會拔一根金羽毛的。』一旦傻子走了出去，她就去抓住了鵝的翅膀，想拔牠的毛；可是她的手指和手竟黏住在鵝身上了，黏得很緊。

二女兒接着就來到；她一心想着怎樣才可以得到一根金羽毛；但是她一碰她的姊姊，又緊緊地黏在她身上了。

最後那小女兒也來了，也想來拔一根鵝毛；其餘的人向她叫道：『不要來！千

萬不要來！」但是她不明白她爲什麼不可以去。「別人都在那裏，」她想，「我爲什麼不可以去呢？」她便跑到她們那裏去；但是她一碰着她的姊姊，便黏住在她身上了。她們只好跟金鵝在一起過夜。

下一天早上，傻子把鵝夾在他腋下而出發了，不管鵝後面吊着三個女孩。她們只得老是跟着他跑，一會兒跑到左邊，一會兒跑到右邊，隨他的腳高興到那裏。

在田野間，一個牧師碰到了他們；他看見他們這一隊人，便叫道：『好不要臉，你們這些沒有用的女孩！你們爲什麼穿過了田野，追這個少年啊？那樣子多麼難看！』他一邊說，一邊拉住了那最小的女孩的手，想把她拉開來；但是他一碰着她，就也被黏住了；於是他也得跟在她們後面跑。

不久，教堂裏的司事走來，看見他的主人——那牧師——跟着三個女孩跑。他非常驚奇，喊道：『嗨，大師，你這樣急急忙忙地跑到那裏去啊？不要忘記我們今天要行一個洗禮呢！』他追上去拉住他的袖子，但是他也被黏住在那裏了。

當他們五個人這樣排了隊急急忙忙地跑的時候，有兩個工人帶着鋤頭從田裏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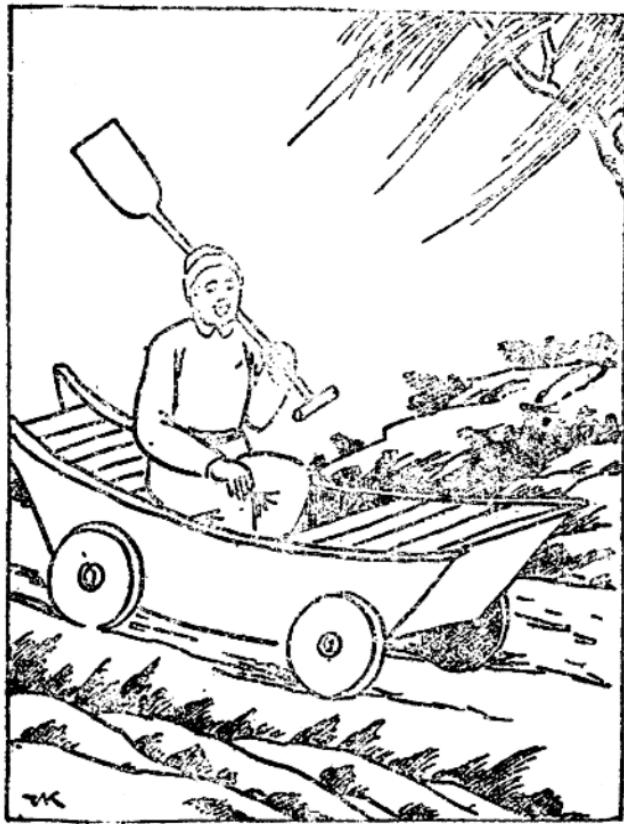
來；牧師便向他們叫，求他們解脫他和那司事。但是他們一碰到司事的身體，就黏住了。現在一共有七個人跟着傻子和金鵝跑。

不久，傻子來到一個城市裏；在那裏住着一個國王，他有一個女兒；這女兒非常嚴肅，沒有人能夠使她笑。因此國王下一個命令，誰要是能夠使她笑，他就可以娶她。傻子聽到了這消息，就帶着他的金鵝和那一隊人走到公主面前去。公主看見那七個人排成一隊向前跑的時候，她立刻大聲笑起來，笑得不能停止。於是傻子要求娶她做妻子。但是國王不喜歡這個女婿，就想種種藉口來推却，說他必須先找出一個能夠喝一酒窖的葡萄酒的人來，才可以和公主結婚。傻子想起了那灰髮的矮人，他知道他一定能夠幫他忙，便跑到森林裏去找他。他看見在他從前砍下樹來的地方坐着一個人，他臉上帶着很憂愁的樣子。傻子問他爲什麼這樣苦惱，他答道：「我非常口渴，但是沒有法子解渴；喝冷水我受不了；我剛才喝了一桶葡萄酒，但是那對我好像是一滴水滴在很燙的石頭上一樣！」

「那我可以幫助你，」傻子說，「你只要跟我來，你的慾望就會滿足的。」

他把他帶到國王的酒窖裏；那人倚在巨大的酒桶上，不停地喝，站得腰都酸了；不到晚上，他就把所有的酒桶都喝空了。於是傻子再要求娶公主；但是國王看見這樣醜陋的、被大家叫做「傻子」的人要帶走他的女兒，很不高興；他便提出一個新的條件來：傻子必須找到一個能夠吃一個山那麼大的麪包的人，才可以和公主結婚。傻子不假思索，立刻跑到森林裏去；他在同一個地方看到一個人坐着；那人在用皮帶束他的身體，臉上現出很難過的樣子，說：「我已經吃了滿滿一烘鍋的麪包捲了，但是對於像我這樣飢餓的人，有什麼用呢？我的胃仍舊是空的。我必須用帶子把我的肚皮束起來，否則我就要餓死了。」

傻子聽了這話，很高興，便說：「起來跟我走吧；我將給你吃一個飽。」他把他帶到國王的宮裏；在那裏，國王命令把整個國裏所有的麪粉都集聚起來，做成了一个很大的麪包山。這個從森林裏來的人站在麪包山前，開始吃；到了晚上，他把那整個山都吃完了。於是傻子第三次要求娶公主；但是國王又提出一個條件來；他要求傻子帶一隻在陸地上和水裏都能夠行駛的船來。「當你坐在那隻船裏開來的時



候，」國王說，「你就可以娶我的女兒做妻子。」

|傻子立刻走到森林裏去；他看見那個曾經吃他的蛋糕的矮小而生灰髮的人坐在那裏。傻子把他的要求告訴了他，那人就說：「因為你曾經給我吃，喝，所以我願意給你一隻這樣的船。我做這一切事，都是因為你曾經待我很好的原故。」他便給他一隻在陸地上和水裏都能够行使的船。當國王看見這船的時候，他不能夠再阻止傻子娶他的女兒了。傻子便和公主舉行婚禮。國王死了之後，傻子承繼了王位，和他妻子很滿意地生活了一個很長的時期。

十二個獵人

從前有一個王子，他有一個未婚妻。她是一個公主；他很愛她。有一天，當他坐在她旁邊，覺得很快樂的時候，傳來消息說，他的父親生了重病，快要死了，希望在死前見他一面。他便對他的愛人說：「我必須離開你，去看我的父親；我給你一個戒指，作為紀念。我做了國王之後，就會回來接你的。」於是他就騎馬走了。當他到達他父親那裏的時候，他父親病得很凶，快要死了。他對他說：「親愛的兒子，我想在我死之前見你一面，請你答允照我的意思結婚。」他就說出某一個公主的名字來，要他答允娶她。王子很為難，他不知道怎麼辦好；終於他說：「好的，親愛的父親，我一定照你的意思做。」於是國王閉上眼睛，死去了。

兒子被立為國王以後，喪期滿了的時候，他須得實踐他對他父親的諾言，向那公主求婚。公主的父親允許把她嫁給他。當他的第一個未婚妻聽到了這消息的時候